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部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超过12,000万元额度范围内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博威合金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3）。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共12,000万元。

2021年4月14日、2021年5月6日、2021年7月12日，公司分别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400万元、3,900万元、2,2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5日、2021年5月8日、2021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0、临2021-036、临2021-043）。

2021年8月16日，公司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2,000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17日